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 STAR

中國華星

China Sinostar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5)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業績

財務業績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3	632,015	425,523
銷售成本		(469,223)	(322,478)
毛利		162,792	103,045
其他收入		91	671
分銷成本		(43,260)	(42,418)
行政費用		(62,703)	(64,141)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6,247	(3,466)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減少		(28,315)	(5,863)
利息開支		(12,248)	(12,78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10,211
商譽減值虧損		(34,02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935)	-
投資聯營公司減值虧損		(3,751)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62	247
除稅前虧損	5	(17,447)	(14,495)
稅務	6	(21,559)	(1,504)
年度虧損		(39,006)	(15,999)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5,808)	(14,106)
出售附屬公司時換算儲備之撥回		—	5,247
		<u>(25,808)</u>	<u>(8,859)</u>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u>(25,808)</u>	<u>(8,859)</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64,814)</u>	<u>(24,858)</u>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6,055)	(22,243)
非控股權益		<u>7,049</u>	<u>6,244</u>
		<u>(39,006)</u>	<u>(15,999)</u>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1,948)	(31,132)
非控股權益		<u>7,134</u>	<u>6,274</u>
		<u>(64,814)</u>	<u>(24,858)</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u>(1.26)</u>	<u>(1.43)</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06,477	208,6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148	39,140
商譽		8,512	17,665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3,703	6,792
遞延稅項資產		7,295	18,852
長期預付款		455	309
預付租金		44,374	–
已付之投資按金		–	106,714
已付之投資物業按金		–	12,902
		327,964	411,005
流動資產			
存貨		62,807	54,299
應收賬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43,395	114,559
持作買賣之投資		380	45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84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442	249,130
		351,865	418,439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0	111,991	73,434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3,344	175,55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6,100	–
應付董事賬款		172	172
流動稅項負債		11,684	–
借貸		20,477	11,990
可換股債券	11	72,174	–
		285,942	261,146
流動資產淨值		65,923	157,29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3,887	568,298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賬項	10	-	15,011
借貸		79,023	107,913
可換股債券	11	-	64,399
遞延稅項負債		-	2,098
		<u>79,023</u>	<u>189,421</u>
資產淨值		<u>314,864</u>	<u>378,87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507	36,507
儲備		248,837	320,6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85,344</u>	<u>357,136</u>
非控股權益		<u>29,520</u>	<u>21,741</u>
總權益		<u>314,864</u>	<u>378,877</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全部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普遍接受的會計原則編製。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與其營運相關及於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生效的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承呈報之金額發生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將不會構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新訂財務準則的影響，但仍未能指出此等新訂財務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針對各經營分部所交付貨品之種類，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業績之用。

本集團之經營分類如下：

- (1) 電子產品(即消費電子影音設備、卡拉OK設備及配件)設計及銷售(「電子產品業務」)
- (2) 電梯銷售及安裝
- (3) 水電站運營管理(「水電業務」)(附註a)
- (4) 物業投資
- (5) 證券買賣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後開始運營管理水電站。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項業務劃分對本集團營業收入貢獻約1,375,000港元。

分類收入及業績

按本集團可申報及經營分類之收入(即銷售貨品)及業績分析如下：

	電子產品 設計及銷售 千港元	電梯銷售 及安裝 千港元	水電站 運營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u>457,858</u>	<u>169,990</u>	<u>4,167</u>	<u>-</u>	<u>-</u>	<u>632,015</u>
分類業績	<u>8,313</u>	<u>33,069</u>	<u>419</u>	<u>(28,315)</u>	<u>17</u>	<u>13,503</u>
利息收益						18
未分配開支						(28,64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62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9,259
利息開支						<u>(12,248)</u>
除稅前虧損						<u>(17,447)</u>

	電子產品 設計及銷售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u>425,523</u>	<u>—</u>	<u>—</u>	<u>425,523</u>
分類業績	<u>(2,683)</u>	<u>4,348</u>	<u>6</u>	1,671
利息收益				54
未分配開支				(3,68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47
利息開支				<u>(12,781)</u>
除稅前虧損				<u>(14,495)</u>
分類資產及負債				

按本集團可申報經營分類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電子產品 設計及銷售 千港元	電梯銷售 及安裝 千港元	水電站 運營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類資產	117,862	229,192	83,167	237,245	380	667,846
未分配公司資產						<u>11,983</u>
合計總資產						<u>679,829</u>
負債						
分類負債	16,675	58,055	4,359	101,394	—	180,483
未分配公司負債						<u>184,482</u>
合計總負債						<u>364,965</u>

	電子產品 設計及銷售 千港元	水電站 運營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					
分類資產	108,440	35,781	303,284	451	447,956
未分配公司資產					<u>381,488</u>
合計總資產					<u><u>829,444</u></u>
負債					
分類負債	68,061	20,384	-	-	88,445
未分配公司負債					<u>362,122</u>
合計總負債					<u><u>450,567</u></u>

未分配公司資產主要指應佔聯營公司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已付投資按金及銀行結存及現金。

未分配公司負債主要指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應付董事款項、遞延稅項負債、借貸及可換股債券。

其他分類資料

	電子產品 設計及銷售 千港元	電梯銷售 及安裝 千港元	水電站 運營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納入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計量之 款項：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0	-	1,098	8,505	-	12,203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的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6,583	-	-	16,583
添置投資物業	-	-	-	53,261	-	53,261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減少	-	-	-	(28,315)	-	(28,315)
呆賬撥備	712	-	-	-	-	7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99	-	3,921	177	-	6,097
陳舊及滯銷存貨之撥備	1,115	-	-	-	-	1,115
	<u>1,115</u>	<u>-</u>	<u>-</u>	<u>-</u>	<u>-</u>	<u>1,115</u>

	電子產品 設計及銷售 千港元	水電站 運營管理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	----------------------	--------------------	-------------	-------------	-----------

納入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計量之款項：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0	-	-	-	1,060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添置的物業、 廠房及設備	-	35,781	-	-	35,781
添置投資物業	-	-	222,762	-	222,762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減少	-	-	(5,863)	-	(5,863)
呆賬撥備	683	-	-	-	683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價值減少	-	-	-	2	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0	-	-	-	1,340
陳舊及滯銷存貨之撥備	159	-	-	-	159
	<u>1,060</u>	<u>-</u>	<u>-</u>	<u>-</u>	<u>1,060</u>

定期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未納入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計量之款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權益	3,703	6,79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62	247
融資成本	<u>(12,248)</u>	<u>(12,781)</u>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分佈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加拿大、歐洲、香港(居住地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他國家。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按客戶所在地區)及有關其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區)之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美國	389,093	356,446	22,006	3,527
香港	—	—	25,116	24,458
加拿大	46,491	47,087	65	—
歐洲	22,114	18,016	—	—
中國	174,157	—	273,482	364,168
其他國家	160	3,974	—	—
	<u>632,015</u>	<u>425,523</u>	<u>320,669</u>	<u>392,153</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益／(虧損)包括：		
匯兌虧損，淨額	(2,372)	(2,781)
呆賬撥備	(712)	(683)
持作買賣之投資之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72	(2)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9,259	—
	<u>6,247</u>	<u>(3,466)</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年度虧損之計算扣除／(抵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469,223	322,47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7,627	25,586
退休計劃供款		
一定額供款計劃	480	49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30
	<u>28,107</u>	<u>26,210</u>
核數師酬金	2,321	2,78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6,097	1,340
陳舊及滯銷存貨(包括銷售成本)之撥備	1,115	159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9,259)	—
土地使用權攤銷	782	—
商譽減值虧損	34,027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2,935	—
投資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	3,75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70	—
就以下項目經營租約支付之最低租金		
— 土地及樓宇	5,350	5,236

6. 稅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年度		
中國之稅項	11,684	—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416	—
遞延稅項	9,459	1,504
	<u>21,559</u>	<u>1,504</u>

香港利得稅以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六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各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本公司董事議決並無建議分派任何股息。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46,055)</u>	<u>(22,243)</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重列)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u>3,650,710,605</u>	<u>1,554,130,401</u>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乃假設並無轉換本公司尚未轉換可換股債券，因為有關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9. 應收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間末(與各自確認日期相符)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賬項(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0,516	9,863
31至60日	874	1,459
61至90日	3,004	5,951
超過90日	<u>196,792</u>	<u>-</u>
	<u>211,186</u>	<u>17,273</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365日。

10.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11,181	5,855
應付票據及應計利息	7,207	5,932
應付專利費及預扣稅	735	94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代價	39,996	20,383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	52,872	55,331
	<u>111,991</u>	<u>88,445</u>
就申報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111,991	73,434
非流動負債	-	15,011
	<u>111,991</u>	<u>88,445</u>

本金額為零美元(相等於零港元)(二零一六年：697,000美元(相等於5,434,000港元))之應付票據無擔保且按年利率零厘(二零一六年：6厘)計息。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11,991,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一六年：73,434,000港元及15,011,000港元)分別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計入其他應付賬項之零港元(二零一六年：15,011,000港元)之款項為無擔保、免息且應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授予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循環信貸融資到期前償還。因此，該項款項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0,055	5,154
31至60日	380	9
61至90日	-	153
超過90日	746	539
	<u>11,181</u>	<u>5,855</u>

11.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向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發行本金額為7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日到期之3厘票息可換股債券(「債券」)。債券以港元計值且本公司同意就債券之一切應付款項的支付作出擔保。按年利率3厘計算之利息將每半年支付一次，直至結算日期止。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當日或之後直至到期日(包括當日)之任何時間，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按換股價每股0.23港元(經資本重組調整後的價格)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可進行攤薄調整)。除非提早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否則本公司將於到期日按其本金額的100%贖回尚未轉換之債券。

於首次確認時，債券將分為61,480,000港元之權益部分及52,056,000港元之負債部分。負債部分乃根據按實際年利率16.21% (即具類似信貸評級及架構但並無附帶認購轉換權之類似金融工具之平均收益率，其已計入適當調整以反映國家因素、公司具體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之可能影響)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而釐定。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權益部分作為可換股債券儲備於權益內呈列，而負債部分則分類至非流動負債項下。

於本年度債券之負債部分之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56,875
年內估算利息開支	9,774
已付票息	<u>(2,250)</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64,399
年內估算利息開支	10,031
已付票息	<u>(2,256)</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u>72,174</u></u>

於兩個年度內，概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2.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35,860,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本溪市威寧水力發電有限公司(「本溪威寧」)之全部股權。目前本溪威寧於中國從事水電站之營運及管理。此項交易已按收購會計法入賬。收購事項屬本集團現時擴展策略之一，配合實現多元化經營及拓寬收入來源之目標。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6,000,000元(相等於41,886,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本溪滿族自治縣付家水力發電有限公司(「本溪滿族」)之全部股權。目前本溪滿族於中國從事水電站之營運及管理。此項交易已按收購會計法入賬。收購事項屬本集團現時擴展策略之一，配合實現多元化經營及拓寬收入來源之目標。

於收購之日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如下：

	本溪威寧 千港元	本溪滿旅 千港元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於實質性控制之日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公平值計量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781	16,638
銀行結餘及現金	79	374
商譽	—	24,874
	<u>35,860</u>	<u>41,886</u>
以現金支付的已轉讓代價	15,477	15,125
遞延代價包括計入流動負債之其他應付款項	20,383	26,761
	<u>35,860</u>	<u>41,886</u>
收購事項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		
已付現金代價	(15,477)	(15,125)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79	374
	<u>(15,398)</u>	<u>(14,751)</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本溪威寧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收益或虧損有所貢獻。

13.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就購買及已簽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 物業建造之資本開支	<u>6,207</u>	<u>5,084</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為使本集團業務多樣化及拓寬收益渠道以提升股東價值。除了最初的大範圍電子產品的設計及銷售、水力發電站的營運及管理以及物業投資業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電梯銷售及安裝領域進一步擴大了自身的業務。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營業額為632,015,000港元，較去年增長49%。本公司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3,045,000港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62,79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乃主要由於若干一次性項目減值虧損及商譽34,027,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2,935,000港元及投資於聯營公司減值虧損3,751,000港元。除去該等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利潤1,707,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為39,00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999,000港元)。

電子產品設計及銷售

電子產品設計及銷售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25,523,000港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57,858,000港元。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683,000港元虧損相比，分部業績錄得營業額溢利8,313,000港元。大部分的電子產品都銷往美國、加拿大及歐洲的批發商。儘管分部業績稍有增長，董事會對目前國外市場環境及可能發生的不確定因素將採取謹慎態度。

電梯銷售及安裝

自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以來，本集團將其貿易業務範圍擴大及拓寬至電梯銷售及安裝領域。憑藉其廣泛的經驗及管理體系，本集團與中國的大型開發商及供應商建立起了良好的關係，且專為居民及商業工程提供電梯銷售及安裝服務。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梯銷售及安裝業務產生的收益為169,99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總收益額的27%。此外，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分部業績為33,069,000港元。

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投資分部業績低迷，且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4,348,000港元相比錄得虧損28,315,000港元。分部業績下滑主要由於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下降。

水電站的運營及管理

於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已收購在中國設立的兩家從事水電站運營和管理的公司的全部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兩家水電站運營及管理分別錄得收益及分類溢利4,167,000港元及419,000港元。鑒於對全球變暖和清潔可再生能源需求日益增加的關切，董事會認為，從長遠來看，可再生能源的發展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可持續的收入。

證券買賣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分類溢利17,000港元，乃由於持作買賣之投資的公平值增加所致。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制定長遠的經營策略，也將審慎研究新的商機，從而加強和擴大公司的收入來源，為集團帶來更好的業績和前景。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減至34,442,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為249,13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計算得出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32（不包括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35）。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的減少指年末債務部分的減少。管理層動用杠杆平台以進一步發展其業務。

本集團之流動比率較去年有所下降，由1.60減至1.23。儘管本年度之流動比率有所下降，但仍高於1，保持在正常水平。

財務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全部借貸分別為119,903,000港元及99,5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為5,932,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應付票據記錄。本集團之借貸為定息借款，按年利率10厘計息(二零一六年：8.5厘)。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美元、港元、人民幣及加元計值。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波動風險，乃由於管理層密切監控相關外幣並將於有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配售新股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資料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有關配售本公司新股(「配售」)的公告(「公告」)及(ii)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刊發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度報告」)。

如公告所披露，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為59.4百萬港元，且擬將用於(i)挖掘潛在機會以發展可再生能源業務；及(ii)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本公佈日期，配售所得款項淨額(i)38,400,000港元已用於發展可再生能源業務；及(ii)約9,0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餘下尚未使用所得款項約12,000,000港元擬將按計劃使用且於公告日期已存置於銀行。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授之一般信貸融資及於證券經紀之保證金賬戶由在建投資物業168,54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88,967,000港元)、於證券經紀之按金零港元(二零一六年：32,000港元)及持作買賣之投資3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51,000港元)作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70名僱員，其中55名為海外僱員。本集團提供員工保險、退休計劃、酌情花紅及購股權計劃等僱員福利，亦提供室內培訓課程及外部培訓贊助。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指引。

1. 除下列各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守則條文之規定：本公司乃根據私人法一九八九年百慕達升岡國際有限公司法(「一九八九年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根據一九八九年法第3(e)章，擔任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之董事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規定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由於本公司受到一九八九年法之條文約束，公司細則不得作出修訂以全面反映守則條文第A.4.2條有關各董事(包括擁有特定委任年期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之規定。

為遵守守則條文第A.4.2條，全體董事將自願於本公司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惟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故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膺選連任。

2. 就守則第A.6.7條之守則條文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宋文科先生由於須處理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且直接向董事局報告。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會晤以審閱本集團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系統及本公司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為初步公告所載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所呈報之數據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者一致。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開展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及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業績公告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ebsite at www.00485.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刊載於上述網站上。

承董事局命
中國華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晶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王晶先生、王星喬先生及趙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平先生、鄭大鈞先生及宋文科先生。